

证券代码：301202

证券简称：朗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8

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3日14:3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建华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置换事项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用途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3)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4)。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综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发展阶段、资金需求等因素,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监事会同意将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4日